



跨領域第二專長

報告人：ooo 2023.06.12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目錄

---

- 1 • 源起
- 2 • 設置流程
- 3 • 推動方式
- 4 • 申請流程
- 5 • 畢業學分數
- 6 • 範例
- 7 • 協助與配合
- 8 • Q&A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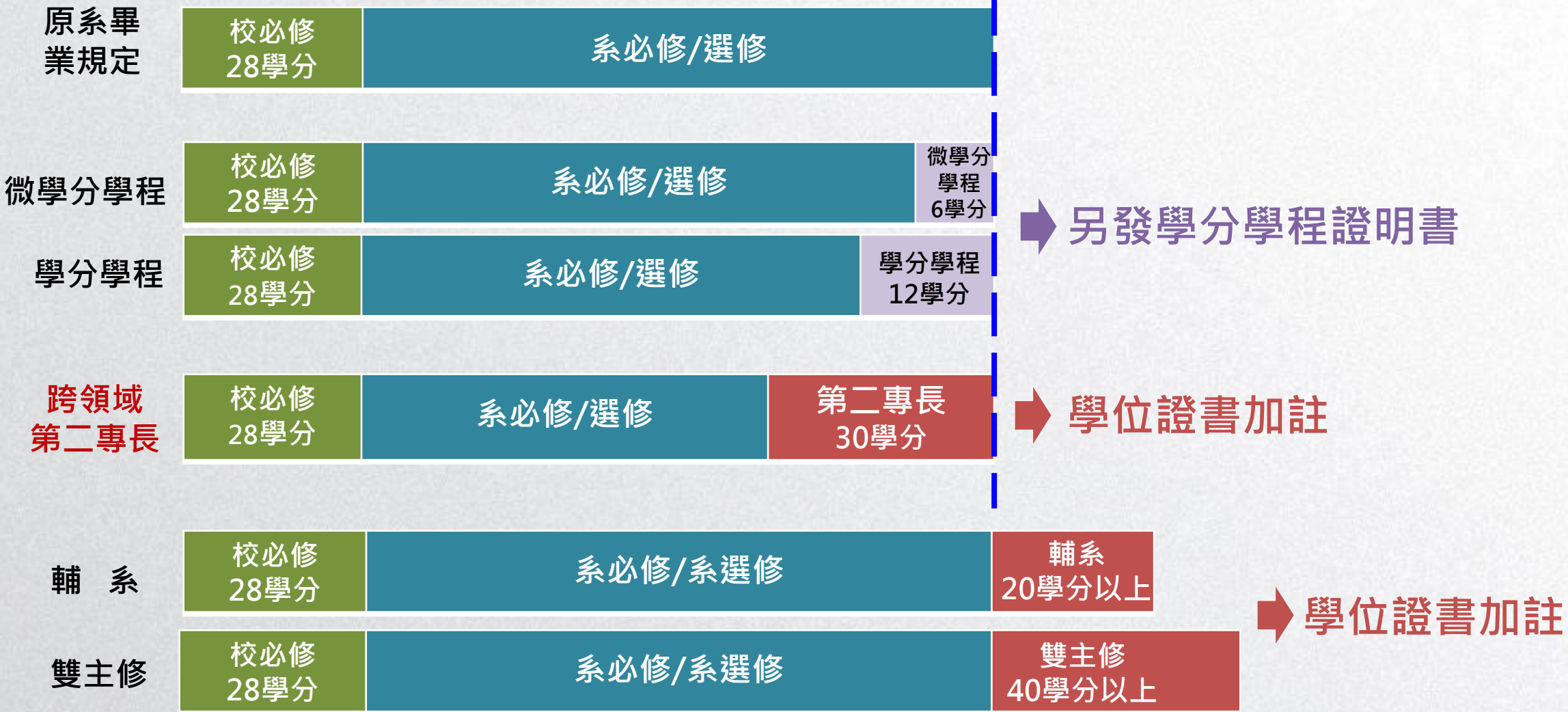




# 源起

- 鼓勵學生自主學習
- 提供更多修課彈性
- 跨領域學習機會
- 拓展學生第二專長
- 以利其進修或就業

(修畢學分≥ 128學分)



\*\*備註：依各系畢業明細表規範為主。

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設置流程



跨領域第二專長，係指由學系(學位學程)或學院提出跨領域第二專長模組課程，模組課程應包含**該領域基礎核心知識**，且總學分數以**30**學分為原則(最低可為28學分，最高不可超過32學分)。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推動方式

1. 規劃跨領域模組課程，提供本校外系(學位學程)學生修讀。

2. 規劃本系(學位學程)學生修習其他跨領域模組課程，並承認為畢業學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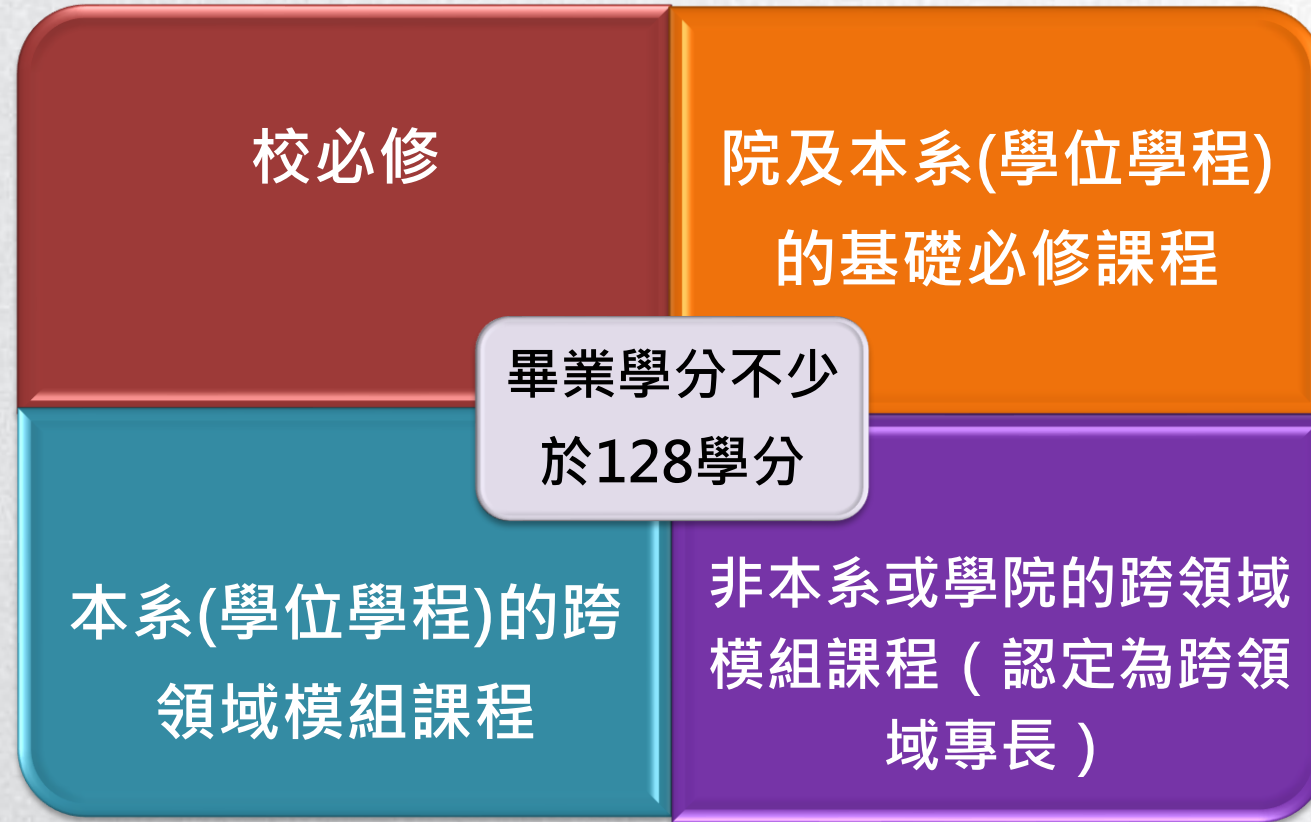
學系(學位學程)或學院可依其需求，將兩種實施方式同時施行，或擇一施行。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申請流程



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畢業學分認定



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範例

以A學系為例：

1、本系畢業學分總數不能少於**136**學分

➤ 校必修(**28**學分)

➤ 院及本系(學位學程)的基礎必修課程(**35**學分)

➤ 本系(學位學程)的跨領域模組課程(**32**學分)

➤ 非本系(學位學程)或學院的跨領域模組課程  
(認定為跨領域專長**28-32**學分)。

➤ 其他必、選修(**9**學分)

2、跨領域第二專長模組課程為**30**學分。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協助與配合

---

規劃本系（學位學程）核心課程模組。

規劃第二專長跨領域課程模組（對外系）。

訂定修習跨領域第二專長學生的畢業條件（對本系）。

訂定本系「跨領域第二專長實施要點」。

# 跨領域第二專長-Q&A



修習課程重覆

延長畢業年限

如何終止修讀跨領域第二專長

與學分學程的差異



---



報告完畢